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2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21〕95号)批准，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0.20万股，发行价为37.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8,064,180.00元，扣减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共计人民币48,374,113.69元(不含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9,690,066.31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2月3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2月3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4237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3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4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6,565,094.3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3,434,905.67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6月3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5915号《验资报告》。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66,483,595.27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人民币358,084,357.21元，2024年度使用人民币8,399,238.06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22,791.42元，均为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59,690,066.31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8,716,320.38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之和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募集资金的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59,690,066.31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00,835.46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6,116,705.62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342,468,940.27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24,014,655.00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1,220.70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922,791.42
其中：专户存款金额	1,922,791.42
理财产品金额	0.00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22,314,207.38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人民币319,636,689.78元，2024年度使用人民币2,677,517.60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5,702,519.62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5,702,519.62元，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余额70,000,000.00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93,434,905.67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4,581,821.33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之和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募集资金的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93,434,905.6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467,265.18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3,117,738.99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237,882,647.06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84,431,560.32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3,182.84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75,702,519.62
其中：专户存款金额	5,702,519.62
理财产品金额	7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如下表所示：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57010078801000000960
湖南株洲珠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淞支行	820107000024156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733900431510655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5701007880150000140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	63555793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	8111601011900588244

上述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做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2月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湖南株洲珠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截至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57010078801000000960	活期	1,911,300.62
湖南株洲珠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淞支行	82010700002415644	活期	11,490.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733900431510655	活期	0.02
合计			1,922,791.42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截至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57010078801500001404	活期	3,954,140.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	635557936	活期	1,710,993.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	8111601011900588244	活期	37,385.60
合计			5,702,519.62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件2《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014,655.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12,249.30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1]10788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以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4,431,560.32元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796,415.0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36923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但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但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及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利率	收益类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3/8/10	2026/8/10	3年	3.10%	固定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3/8/10	2026/8/10	3年	3.10%	固定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大额存单	2,000.00	2023/8/10	2026/8/10	3年	3.10%	固定收益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1,500.00	2024/7/31	2025/2/6	191天	1.5%至4.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1,500.00	2024/7/31	2025/2/6	191天	1.5%至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合计	–	7,000.00	–	–	–	–	–

注：公司所购大额存单均可提前支取。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59,690,066.31元低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599,863,100.00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华锐精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锐精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规范，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9,690,066.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99,238.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483,595.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精密数控刀具数字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449,863,100.00	269,690,066.31	269,690,066.31	1,937,455.27	275,845,020.20	6,154,953.89	102.28	2023年上半年	收入24,595.80万元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6,461,782.79	30,609,047.03	609,047.03	102.03	2023年上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60,029,528.04	29,528.04	100.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9,863,100.00	359,690,066.31	359,690,066.31	8,399,238.06	366,483,595.27	6,793,528.96	101.8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全球供应链紧张导致设备供应周期延长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计划工期有所延迟。2023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精密数控刀具数字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12月调整至2023年上半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014,655.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12,249.30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该事项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1]10788号)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2023年4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精密数控刀具数字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完成了竣工验收工作，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注2：精密数控刀具数字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275,845,020.20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6,154,953.89元，资金来源于存款利息收入；研发中心项目实际投资金额30,609,047.03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609,047.03元，资金来源于存款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60,029,528.04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29,528.04元，资金来源于存款利息收入。

附件2：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3,434,905.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7,517.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314,207.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精密数控刀体生产线建设项目		160,000,000.00	153,434,905.67	153,434,905.67	788,800.00	82,670,464.42	–70,764,441.25	53.88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高效钻削刀具生产线建设项目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888,717.60	118,947,579.64	–1,052,420.36	99.12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120,696,163.32	696,163.32	100.5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0,000,000.00	393,434,905.67	393,434,905.67	2,677,517.60	322,314,207.38	–71,120,698.29	81.9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精密数控刀体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调整至2026年12月。公司“精密数控刀体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主要系：一方面为提升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公司尝试将该项目建设成为公司首条集成自动化建设生产线，项目建造开发难度较高，同时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选择了分批建设的建造方案，即待部分自动化产线运行稳定后再进行剩余产能建设，导致该项目进度有所延后；另一方面，公司为实现数控刀体产品的优良性能，始终保持高标准的研发投入和设备投入，因此产品单位成本较高，定价也相对较高。在近年受国际经济贸易形势紧张和部分热点地区地缘冲突影响，国内制造业普遍承压的大背景下，考虑到中小机械加工企业受设备压力较大、行业预期不稳、技术认知保守等因素影响，公司预计数控刀体产品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市场推广，因此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选择分期投入产能，以匹配公司的市场推广进度，导致此项目有所延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4,431,560.32元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796,415.0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36923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高效钻削刀具生产线建设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165.28万元，主要原因系：1、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2024年12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高效钻削刀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

注2：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120,696,163.32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696,163.32元，资金来源于存款利息收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3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度，公司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2,898.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报表项目	2024年度计提金额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9,617,681.7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	资产减值损失	19,363,940.49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	28,981,622.25	–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经测试，2024年度公司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961.77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经测试，2024年度公司合计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936.39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2,898.16万元，对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为2,898.1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2,099,270.64	170,222,225.35	3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24,020.88	17,190,764.97	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30,419.02	16,480,800.58	7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159.09	–35,110,715.18	110.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8	67.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8	6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1.36	增加0.8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1,739,716.54	14,659,922.79	–19.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9	8.61	减少3.3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523,560,437.26	2,528,965,314.48	–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60,808,280.19	1,331,495,508.31	2.2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9,8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9,79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623.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341.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93,601.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0.48	主要系下游需求有所回暖，同时公司产品性能不断提升，品类日趋完善，渠道稳步开拓，产销量同比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0	主要系：1、公司营业收入增长；2、股权激励计划结束，本期不再产生股权激励费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4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67.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67.86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株洲鑫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00,200	12.6896	0	0	无	0
株洲华辰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60,000	12.1432	0	0	无	0
肖旭凯	境内自然人	3,619,000	5.8130	0	0	无	0
深圳市慧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和同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3,746	4.9854	0	0	无	0
王玉琴	境内自然人	2,570,400	4.1287	0	0	无	0
高颖	境内自然人	2,315,600	3.7194	0	0	无	0
王红法	境内自然人	2,021,000	3.2462	0	0	无	0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6,211	2.6282	0	0	无	0
夏晓辉	境内自然人	1,179,860	1.8951	0	0	无	0
张平衡	境内自然人	1,134,000	1.8215	0	0	质押	1,134,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株洲鑫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200
株洲华辰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60,000
肖旭凯	3,6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9,000
深圳市慧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和同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3,746	人民币普通股	3,103,746
王玉琴	2,5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400
高颖	2,31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5,600
王红法	2,0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1,000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6,211	人民币普通股	1,636,211
夏晓辉	1,179,860	人民币普通股	1,179,860
张平衡	1,1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4,000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高颖为肖旭凯配偶，王玉